

内蒙古科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编制部门：安全环保部

审核人：李全成

批准人：田少华

2011-10-15 批准

2011 年 10 月 15 日实施

内蒙古科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1 公司简介	1
1.2 企业产品名称和年产量	1
1.3 危险化学品存储量	1
1.4 本公司地理位置及气象、水文等自然条件	2
1.5 厂区周围情况	3
二、总则	
2.1 编制目的	3
2.2 编制依据	3
2.3 适用范围	3
三、应急指挥体系与职责	4
3.1 应急组织体系	4
3.2 指挥机构职责	5
四、预防与预警机制	6
4.1 危险源预防、监控	6
4.2 预警行动	6
4.3 危险目标的确定及潜在危险性的评估	7
4.4 生产车间主要风险设施参数	8
五、应急与处置	8
5.1 事件分级	8
5.2 信息报告程序	9
5.3 应急报告内容	10
5.4 监测和消除	10
5.5 应急处置措施	10
5.6 现场保护	11
5.7 信息发布	11
5.8 应急终止	11
六、后期处置	12
七、应急保障	12
7.1 资金保障	12
7.2 装备保障	12
八、监督管理	12
8.1 培训	12
8.2 演练	13

8.3 奖励	13
九、附则	13
9.1 应急备案	13
9.2 维护与更新	14
9.3 制定与解释	14
9.4 应急预案实施	14
十、附件	14
10.1 危险化学品理化性质及应急处置措施	14
10.2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组织联系电话	24
10.3 应急物资储备清单	25

内蒙古科迈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一.基本情况

1.1 公司简介

内蒙古科迈化工有限公司始建于 2010 年，坐落在内蒙古通辽市科左中旗工业区，注册资金 4000 万元，占地 350 亩，全部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清洁生产工艺，达产后可年产橡胶助剂及油品添加剂新材料 10 万吨。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MBT、MBTS、DCBS、CBS、DPG 七大类产品。所用原料多为有毒、有害化学品，主要危险化学品有：硫磺、苯胺、二硫化碳、异丙醇、叔丁胺、二环己胺、环己胺、液氨、液氧等。这些危险化学品由专门的危险品运输车辆运至厂区，在原料区分类存放（储罐存放），再由各生产车间领用。它们在贮存、使用和运输过程中如遇泄漏或物料发生火灾、爆炸以及其他意外情况发生，存在着安全事故及环境污染事件发生的危险。

1.2 企业产品名称和年产量

企业产品名称和年产量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万吨）
1	硫化促进剂 M	5
2	DM	1
3	CBS	1
4	TBBS	1
5	DCBS	0.8
6	DPG	0.9
7	防老剂 PAN	0.2
8	油品抗氧剂 T531	0.1

1.3 危险化学品存储量

危险化学品存储量

序号	名称	日常存储量（吨）	用途及来源
1	苯胺	180	原料、外购
2	二硫化碳	180	原料、外购
3	叔丁胺	0	原料、外购
4	二环己胺	0	原料、外购
5	环己胺	40	原料、外购
6	硫磺	20	原料、外购
7	异丙醇	0	原料、外购

1.4 本公司地理位置及气象、水文等自然条件

(1) 自然地理

科左中旗，全称为科尔沁左翼中旗，又称达尔汗旗，位于内蒙古自治区东部，松辽平原西端，科尔沁草原腹地，总面积 9811 平方公里。南部、东部和北部与吉林省交界，距东 北大城市长春 180 公里、沈阳 290 公里、哈尔滨 290 公里，距大连、天津等港口城市 500 至 700 公里。科左中旗交通便利，铁路有通霍线、通让线、平齐线、大郑线四条铁路穿境 而过，可直达北京、天津、呼和浩特、沈阳、大连、齐齐哈尔、海拉尔等城市；公路有国道 111 线、303 线、304 线和省道 302 线穿境而过。旗内已实现乡乡通公路，村村通客车。

3.2 自然状况

科左中旗位于内蒙古、辽宁、吉林三省交汇的金三角地区，地处东经 121° 08'至 123° 32'，北纬 43° 32'至 44° 32'之间。科左中旗位于松辽平原向内蒙古高原过渡地带，平均海 拔高度在 120—215 米之间。

3.2.1 土地

科左中旗总土地面积 9811 平方公里（1471 万亩），耕地 350 多万亩，宜农、宜林荒地 300 多万亩。土壤以风沙土、草甸土、栗钙土、盐碱土为主，宜农、宜牧、宜林。

3.2.2 水文

科左中旗有西辽河、新开河、乌力吉木仁河三条河流贯穿旗境，河流径流量为 5.85 亿 立方米。有 5 座中型水库，自然水面 9.7 万亩。河网密度为 0.04 公里/平方公里。

3.2.3 气候条件

科左中旗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春季回暖快，夏季炎热，雨量集中，雨热 同步；秋季雨少降温快；冬季寒冷。

全旗年平均气温 5.2° C；年平均日照 2906 小时；极端最高气温 37.8° C；极端最低气 温-35.9° C；最热月平均气温 24° C；最冷月平均气温-16.2° C。

年平均无霜期 140 天。

年平均降雨量在 300 — 450 毫米。

全旗年相对湿度 在 55-61%。

全旗受季风气候影响，冬季多刮偏北风，夏季多刮偏南风。全旗各地年平均风速在 3.9-4.5 米/秒之间。

1.5 厂区周围情况

内蒙古科迈化工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橡胶助剂及油品添加剂项目位于通辽市科左中旗宝龙山工业项目集中区，总占地面积 350 亩。地理坐标为 44° 02' 24" N 122° 44' 33" E。铁路通让线在厂东南侧穿过；西南侧为联亿羊业；西北 1300 米为西宝龙村；北偏东 1250 米为东宝龙村；南侧及东侧隔铁路 1100 米为通辽市科左中旗宝龙山镇。范围内环境敏感点分布

序号	名称	人口	与本工程距离 m	方位
社会关注区				
1	联亿羊业	60	100	西南
2	宝龙山镇	60000	20000	东南

以上可以看出，厂区周围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联亿羊业和宝龙山镇。

二. 总则

2.1 编制目的

为了对突发环境事件作出迅速反应，及时有效地控制和减轻事件对公众和环境造成的伤害，保障员工和社会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财产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及财产损失、环境的破坏和社会的影响，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本应急预案。

2.2 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及相关的环境法律、法规编制预案。

2.3 适用范围

本应急预案适用于公司范围内，发生或可能发生危险化学品（含有毒品、易制毒品）泄漏、火灾安全事故、环境事件，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的安全生产综合事故。

2.3.1 分类

火灾爆炸、危险化学品（含剧毒品、易制毒品）泄漏两个类型。

2.3.2 分级

根据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严重程度分为：特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重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较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一般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

2.4 应急预案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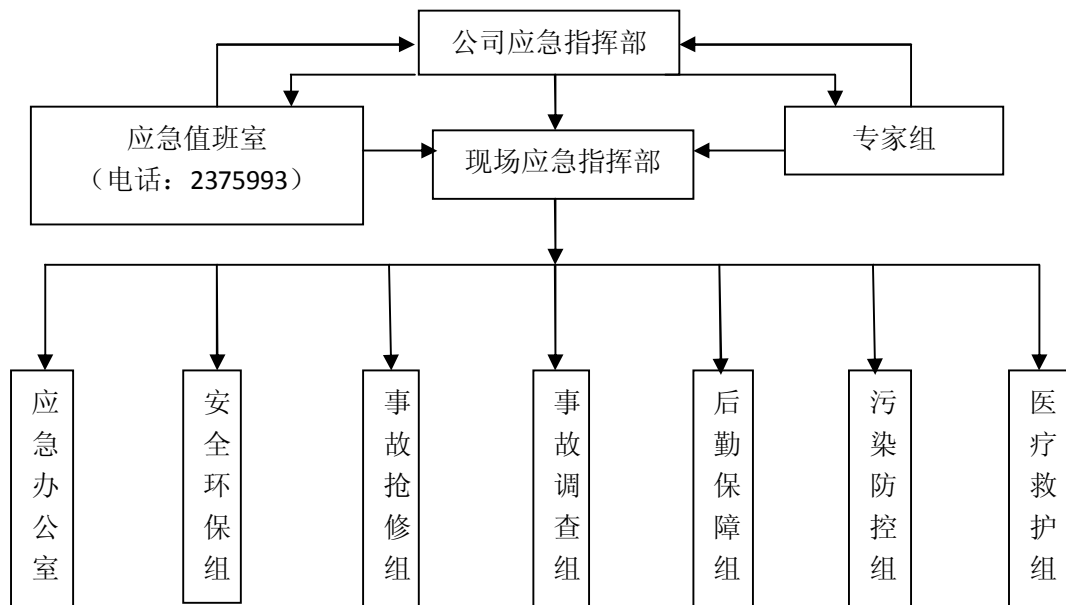
本预案主要为公司安全生产事故、泄漏事件综合性应急预案，其中包括造成废气、废水、固废（包括危险废物）、危险化学品等环境污染、破坏事件，因自然灾害造成的危及人体健康的环境污染事故、影响周边生态环境事件。

2.5 应急处置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减少危害；预防为主，居安思危；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原则。依法规范，加强管理；整合资源，协同应对的原则。在发生险情时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环境污染。

三. 应急指挥体系与职责

3.1 应急组织体系



3.1.1 公司应急指挥部

总指挥：总经理（田少华）

副总指挥：副总经理（王树领）

成员：李全成、管延发、刘贵山、朱红英、高玉琳、张云成、蔡全会（联系方式见附件）

3.1.2 应急值班室

公司设有应急救援指挥办公室，实行 24 小时应急值班制度，地点设在安全环保部，主任由安环部部长管延发兼任。

应急办公室电话：2375993

3.1.3 现场应急指挥部

由公司副总指挥负责全面现场指挥，负责指挥调度各部门主管、车间主任，完成全方位救援、抢险、消防、善后等工作任务。

3.1.4 专家组

根据应急工作的实际需要，本公司可聘请有关专家进行现场指导，应急状态下向地方政府申请；就地挑选应急救援专家人员，指导现场应急救援工作。

3.2 指挥机构职责

3.2.1 现场应急指挥部

公司应急指挥部室应急状态下，应急管理的最高指挥机构，负责公司突发安全生产事故、环事件应急状态下应急指挥工作。职责如下：

总指挥：组织指挥全公司的应急救援。

副总指挥：协助总指挥负责应急救援的具体指挥工作，总指挥不在场，按照排名先后执行总指挥职责，总指挥到厂后进行现场情况移交，同时辅助现场指挥。

3.2.2 职责分工

应急救援办公室：

主任：管延发

成员：刘全胜 周岩 司福刚

负责协助安环部应急预案的编写与修订，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负责现场及有害物质扩散区域内的洗消、监测工作；必要时代表指挥部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安全环保组：

组长：管延发

成员：刘全胜 周岩 司福刚

协助总指挥做好事故报警、情况通报及事故处置工作；负责灭火、警戒、治安保卫、疏散、道路管制工作。负责组织制定编写安全生产事故、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审核、修订，在预案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变化和问题，及时对预案做出调整、修订和补充；并定期组织应急预案的演练。

事故抢修组：

组长：刘贵山

成员：王金忠 事件发生单位主任、工程师、设备管理员、班组长

根据专家组的技术建议和事故现场情况制定方案，按照方案迅速组织抢险力量进行抢险救援。负责协助设备动力部制定事故后生产装置抢修计划，并积极协助生产设施的抢修工作尽快恢复正常，负责组织本部门人员积极参加应急预案的演练。

事故调查组：

组长：管延发

成员：刘全胜 司福刚

负责对事故现场勘察取证，查清事故原因和事故责任，总结经验教训，制定防范措施，

提出对事故及责任人的处理意见，配合上级调查组工作。

后勤保障组：（综合管理部）负责事故应急状态下应急物资及通信工具的供应；及时制定车应急物资计划；负责应急物资的供应和运输；并组织本部门员工积极参加应急预案的演练。

污染防控组：

组长：王丽敏

成员：郭向梅 谢洪华

负责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持和防范再次发生灾害的技术措施，为抢险救援和事故调查提供技术保障。积极参与应急预案的编制和修订；负责对事故现场周围的境界；在事故处置过程中应给予技术支持，并组织本部门员工积极参加应急预案的演练。

医疗救护组：

组长：朱红英

成员：张明明 夏楠

积极配合各部门，在环境事件发生后对周边环境影响程度进行监控，协助医疗救护部门对现场受伤人员的救护，为现场救援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并组织本部门员工积极参加应急预案的演练。

后勤保障组：

组长：高玉琳

成员：张明明 郝玉强

负责组织抢险物资和工器具、救治药品的供应，组织车辆运送伤员和抢险物资。

四. 预防与预警机制

4.1 危险源预防、监控

4.1.1 对厂区固定场所外排口进行环境监测，确保符合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要求。

4.1.2 各部门及生产车间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加强罐区、管线、反应釜等生产装置和水、气等排污管道的巡查，减少泄漏。

4.1.3 强化环境保护意识，杜绝因责任心不强问题造成环境污染事故。

4.1.4 按规范要求建立完善环保设施，确保正常运行。

4.2 预警行动

对已确定的危险目标，根据其可能导致事故的途径，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避免事故发生。各种预防措施必须建立责任制，落实到部门和个人，一旦发生情况时，尽力降低危害的程度。

4.2.1 化学物品的管理措施

(1) 使用化学物品的单位和个人，严格遵守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以免发生事故。

(2) 危险化学品必须储存在专用仓库，各使用单位必须设有化学危险物品专区，并设专人管理。

(3) 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要符合有关安全、防火规定，并根据物品的种类、性质、设置相应的通风、防爆、泄压、防火、防雷、报警、灭火、防晒、调温、防护围堤等安全设施。

(4) 危险化学品库，根据消防条例，配备消防人员或灭火设备以及通风、报警装置。

(5) 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和个人，要按照《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对废液进行妥善处理、分类集中，不能随意倾倒。对于酸碱废液必须进行自然中和后方可排放。

(6) 对于过期及无标牌的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集中装箱、登记造册报安环部，由安环部上报环保和公安等部门，批复同意后方可找专业公司进行处理。

(7) 使用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要避免引发火灾

A. 储于钢瓶内的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或加压溶解的气体受热膨胀，压力升高能使钢瓶爆炸。

B. 有些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相互接触后会发生化学反应引起燃烧爆炸。

C.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具有爆炸性外，还具有易燃性、助燃性、毒害性和窒息性，在受热、撞击、震动等外界作业下均易引起燃烧、爆炸或中毒等事故。

4.2.2 其他措施

(1) 普及和提高个人自救技能。

(2) 预案演练；专业演练与综合演练相结合。

(3) 对新、改、扩建项目要认真执行“三同时”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制度。当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环境保护设施必须经有关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使用。

(4)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健全环保设施操作规程和维修保养制度，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

(5) 合理利用水资源，尽量做到一水多用或循环使用，降低耗水量，减少污水排放量。

A. 实验废水中各种有毒有害物质，必须进行处理，达到国家和天津市废水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

B. 一切有机溶剂，未经处理，禁止倒入明沟或下水道，要按照国家规定进行处理，回收利用。

C. 食堂的废水中的动植物油要严格控制在规定排放标准以下，方可排放。

D. 对自备水源井要严加保护，在水井直径 200 米以内不许有污染源、渗井、渗坑、明厕所。在水井周围不许种植各种蔬菜和堆放垃圾。对饮用水进行消毒处理，定期化验，

定期洗井，保护好饮用水源井。

(6) 禁止焚烧垃圾、树叶及其它废弃物。

4.3 危险目标的确定及潜在危险性的评估

公司的防范重点为：原料罐区的化学品存储：苯胺、二硫化碳、环己胺、液氨、液氧；生产车间：M 车间、DM 车间、CZ 车间、NS/DZ 车间。

主要危险化学品危险特性

物料名称	闪点	危险特性	急性毒性	毒物分级
苯胺	70℃	易燃液体	LD ₅₀ 442mg/kg	IV
二硫化碳	-30℃	易燃液体	LD ₅₀ 3188mg/kg	V
叔丁胺	-8.8℃	易燃液体	LD ₅₀ 78mg/kg	III
二环己胺	96℃	遇明火、高热可燃液体	LD ₅₀ 373mg/kg	III
环己胺	32℃	易燃液体	LD ₅₀ 710mg/kg	V
硫磺	无意义	易燃固体	无资料	--
异丙醇	12℃	易燃液体	LD ₅₀ 5045mg/kg	VI
液氨	无资料	毒性液体	LD ₅₀ 350mg/kg	IV
液氧	无意义	易燃气体	无资料	--

从上表可以看出，我公司涉及到的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主要在于其易燃易爆性，且大部分危险化学品还存在一定的毒性。

4.4 生产车间主要风险设施参数

系统	功能单元	设备参数			
		装置名称	涉及的物料	单个装置容积	装置数量
生产装置	M 生产单元	M 合成高压釜	苯胺、CS ₂ 、S、H ₂ S	6000L	10
	CZ 生产单元	CZ 氧化釜	M 浆、环己胺、双氧水	12000L	4
贮存系统	原料罐区	环己胺储罐	环己胺	43t	2
		CS ₂ 储罐	CS ₂	44t	2

可能存在的安全事故、环境事件隐患分析如下：

安全事故环境风险隐患分析

序号	危险源及潜在危险	危险物质	安全事故环境风险隐患
1	高压合成，超压引起爆炸危险	苯胺、二硫化碳等	毒物泄漏、爆炸危险
2	克劳斯炉硫化氢回收	硫化氢	燃烧爆炸、毒物泄漏
3	原料储罐区	有毒原料（环己胺）	毒物泄漏、燃烧爆炸危险

五. 应急与处置

5.1 事件分级

5.1.1 地区分级

5.1.1.1 特别重大环境事件(I级):

- (1)死亡 30 人以上, 或中毒(重伤)100 人以上;
- (2)因环境事件需疏散、转移群众 5 万人以上, 或直接经济损失 1000 万元以上;
- (3)区域生态功能严重丧失或濒危物种生存环境遭到严重污染, 或因环境污染使当地正常的经济、社会活动受到严重影响;
- (4)因环境污染使当地正常的经济、社会活动受到严重影响;
- (5)利用放射性物质进行人为破坏事件, 或 1、2 类放射源失控造成大范围严重辐射污染后果;
- (6)因环境污染造成重要城市主要水源地取水中断的污染事故;
- (7)因危险化学品(含剧毒品)生产和贮运中发生泄漏, 严重影响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污染事故;
- (8)造成跨国(界)的环境污染事件。

5.1.1.2 重大环境事件(II级):

- (1)发生 10 人以上、30 人以下死亡, 或中毒(重伤)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
- (2)区域生态功能部分丧失或濒危物种生存环境受到污染;
- (3)因环境污染使当地经济、社会活动受到较大影响, 疏散转移群众 1 万人以上、5 万人以下的;
- (4)1、2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或失控;
- (5)因环境污染造成重要河流、湖泊、水库以及沿海水域大面积污染, 或县级以上城镇水源地取水中断的污染事件。

5.1.1.3 较大环境事件(III级):

- (1)发生 3 人以上、10 人以下死亡, 或中毒(重伤)10 人以上、50 人以下;
- (2)因环境污染造成跨地级行政区纠纷, 使当地经济、社会活动受到影响;
- (3)3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或失控。

5.1.1.4 一般环境事件(IV级):

- (1)发生 3 人以下死亡, 中毒(重伤)10 人以下;
- (2)因环境污染造成跨县级行政区域纠纷, 引起群体性影响的;
- (3)4、5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或失控。

5.1.2 公司级环境污染事件分级

5.1.2.1 水环境污染事故

- (1) 生活饮用水源受到污染的环境污染事故；
- (2) 公司因设备故障或人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超标生产废水的大量对外排放事故。

5.1.2.2 大气环境污染事故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或储存设备破损等原因致使氯气、氨气、H₂S 等有毒有害气体发生泄漏，大气环境受到污染。

5.1.2.3 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废弃物环境污染事故

- (1) 有毒气体爆炸、毒害品爆炸、其它有害物质爆炸引发的环境污染事故；
- (2) 强酸、强碱等腐蚀性物质污染事故；
- (3) 危险废物或其它危险化学品储存、运输、使用、处置不当引发的危险品污染事故。

5.2 信息报告程序

5.2.1 厂内报告程序

在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后，由所在部位的当班负责人立即向车间负责人（夜间车间值班）报告。车间主任立即向安全环保部和公司值班室报告，同时启动车间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预案。车间主任、安全环保部或公司值班人员向主管安全环保经理报告，主管安全环保经理决定启动厂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5.2.2 厂外报告程序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由总经理向政府环境保护部门根据事件的发展及处理情况随时报告污染事件的初报、续报及处理结果报告。不得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

5.3 应急报告内容

应急报告内容应至少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信息来源、事故发生的具体位置、现场情况，产生的原因、影响范围、是否有可能影响本公司和相关单位以及事态性质、前期处置情况、造成的损失、事态发展趋势及需要紧急采取的措施和建议。

5.4 监测和消除

5.4.1 由化验室负责对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的危害进行监测，对水体进行 COD、PH 等项目进行连续监测，同时针对人员、水体、土壤、大气采取隔离、收集和清除的方法直至符合事故前的环境保护标准。

对于不明性物质和大气的监测，厂事故指挥小组可安排安全环保部及时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请支援。

(1) 水体处理：组织相差应急处置队队员，对受污染的设备、物质、器材和地面进行清洗，清洗后的废水和现场的危险化学品进行收集，收集后按性质选择处理方法。可生化废水进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无方法处理的废水同环保部门进行联系交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2) 气体处理：将有害气体的情况立即向政府环境保护部门汇报，请政府相关部门组织防化部队、消防队伍和现场应急处置队队员临时组成喷雾组降低有害气体的浓度，阻止其扩大扩散范围。

(3) 固体废物的处理：将污染的土壤和固体废物共同收集到容器中，按性质选择处理方法，厂内不能处理的统一交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5.4.2 监测

组织厂内或请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进行支援，对危险化学品事故造成的危害进行监测，直至符合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标准。

5.5 应急处置措施

5.5.1 水环境污染事件

5.5.1.1 隔离

(1) 采取堆土围堵、架设围栏等措施，尽可能缩小水污染区域。

(2) 隔断污染水与受纳水体的联系，将污染水引至应急池，并使污染情况逐步关闭拦水闸或排污口，将污染水控制在公司范围内。

5.5.2 有毒气体扩散或危险化学品泄漏事件

5.5.2.1 隔离

设定初始隔离区、危险区、进出通道，封闭事故现场，紧急疏散隔离区内所有无关人员。

5.5.2.2 抢险

(1) 制定环境应急抢险方案。

(2) 减少有毒气体的外送，做好外围生产平衡，防止事态扩大。

(3) 有毒或危险化学品介质着火时，要采取可靠的控制措施进行堵漏并扑灭明火。(具体应急处置措施见附件 1)

5.5.2.3 疏散

(1) 当需要周边居民和相关单位人员撤离时，应将隔离区内人员向安全地带撤离。

5.5.3 污水处理系统发生瘫痪事故处理措施

5.5.3.1 生产装置正常生产情况下：厂内污水池共 6 座，每座容积 320 立，总容积共 1920 立，正常每周产生废水 200 立左右，生产装置正常生产，污水处理系统瘫痪三周，对污水处理排放不会造成影响。

5.5.3.2 当发生化学品跑冒漏，1920 立污水池完全能满足容纳产生的污水。

5.5.3.3 当发生火灾时，启动消防水泡沫消防系统，按照危险化学品容量计算，最多产生 100 立消防泡沫废水，500 立冷却废水，总计 600 立废水，所以现有容纳和处理能力完全能够满足各种状态下产生的废水，不能造成次生污染事件。

5.6 现场保护

事故属地单位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参加救援抢险的每个人都要严格保护事故现场，确因抢险需要移动现场物件时，必须做出标识、拍照、详细记录和绘制现场图，并妥善保存现场主要痕迹、物证等。

5.7 信息发布

5.7.1 新闻发言人

公司对外发言人由公司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指定人选（应急办公室成员）。

5.7.2 新闻发布原则

在新闻发布过程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内容详实、及时准确。

5.7.3 新闻发布形式

新闻发布形式主要包括记者采访、新闻发布会、向媒体提供新闻稿件。

5.8 应急终止

5.8.1 当只启动车间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预案时，在点清人员，全部商业送往医院救治，泄漏的危险化学品全部完成处理，并做好废水等处理工作并监测合格后，由预案启动人（即现场救援总指挥）宣布事故应急关闭。

5.8.2 当启动厂级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预案时，在完成事故现场救援，并做好废水、废气和废渣等处理工作后，厂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讨论后，由厂级预案启动人（即现场救援总指挥）宣布事故应急救援关闭，并安排生产部分别通知各成员单位关闭其相应的应急救援，并由安全环保部组织撤除隔离警戒措施。在接到厂级事故应急救援关闭后，由车间预案启动人（即现场救援总指挥）宣布车间级事故应急救援关闭，并通知生产部安排各岗位和各职能人员。

5.8.3 对于上级机关、政府指令紧急启动的事故应急救援，在接到上级关闭指令后，由厂级预案启动人（现场救援总指挥）宣布厂级事故应急救援关闭，安排生产部分别通知各相关单位关闭其应急救援。

六. 后期处置

综合管理部组织有关专家对污染事故造成的损害进行评估，提出补偿建议并对善后工作进行妥善处理。

七. 应急保障

7.1 资金保障

公司财务部负责筹措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所需的资金，根据应急指挥部的指令及时支出响应款项，保证环境应急事件的应急需要。应急救援所耗费用由公司财务先行垫付。

7.2 装备保障

7.2.1 安全装备

配备全密闭正压空气呼吸器五套，各单位根据本单位生产、使用、储存、处置的危险化学品性质，配备适宜的防毒面具、长管呼吸器、防护面罩、防护服、乳胶手套、水靴等应急抢险装备，在生产现场合适部位配备消火栓、水带、水枪、灭火器材等器材。

各车间根据可能出现的危险情况，配置堵漏、堵孔等器材和设施，专门放置、专人维修。

公司新建废水收集池 6 座（每座容积 320 立）一次储存消防废水最大量为 1920 立，并针对事故废水增设切断设施、导排设施，在储罐区周围设置了围堰，在雨水管道、污水管道出厂排放口设置闸门，一旦发生事故，经及时切断消防废水外排通道，用专用泵排到事故废水池内，再通过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

7.2.2 通信保障

参加应急救援处置的所有成员必须配备移动通讯工具并处开机状态，确保本预案启动时环境应急指挥部和有关部门及现场各专业应急分队间的联络畅通。

八. 监督管理

8.1 培训

综合管理部协同安全环保部负责组织应急培训工作，内容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师资、人员、效果、考核记录等。

8.2 演练

8.2.1 演练频次

公司应急指挥部每年组织一次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件的综合应急预案演练。

8.2.2 演练要求

应急指挥部做好演练方案，演练结束后做好总结，总结内容包括：参加演练的部门、人员、地点、时间、项目、动用的设备、物资，演练效果，提出改进的建议记录存档。

8.3 奖惩

8.3.1 奖励

在突发安全、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部门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 （1）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对防止或挽救突发环境事件有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减少损失的。
- （3）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8.3.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有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不认真履行环境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2) 不按照规定制定本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3) 不按规定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4)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5) 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 (6) 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执行任务或进行破坏活动的。
- (7) 散布谣言，扰乱救援秩序的。
- (8) 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九. 附则

9.1 应急备案

按照“分类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本预案报通辽市科左中旗环保局备案。（报电子版、书面材料各一份）

本预案必须由公司负责人审定、签发。

9.2 维护与更新

1. 公司应急指挥部每年至少组织一次本预案的演练及修订。

2. 因以下原因出现与本预案不相符的项目，应急时对本预案进行相应的调整；如新的法律、法规、标准颁布和实施；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修订；在本预案演练应急处置中发现不相符的项目或其他原因。

9.3 制定与解释

本预案由公司应急指挥部制定，并负责解释。

9.4 应急预案实施

本预案由科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布；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十. 附件

10.1

危险化学品理化性质及泄漏应急处置措施

一、苯胺

1.1 潜在危险因素:

苯胺在运输、贮存、使用过程中因误操作、设备失修、腐蚀、工艺失控等意外情况均可能出现泄漏事故。

1.2 苯胺的理化常数:

CAS 号: 62-53-3 国标编号 61746

英文名称 Aniline; Aminobenzene 别名: 氨基苯

分子式: C_6H_7N ; $C_6H_5NH_2$ 分子量: 93.12

外观与性状: 无色或微黄色油状液体, 有强烈气味

蒸汽压: 2.00kPa/77°C 闪点: 70°C

熔点: -6.2°C 沸点: 184.4°C

密度: 相对密度(水=1)1.02; 相对密度(空气=1)3.22

溶解性: 微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苯

稳定性: 稳定

危险标记: 14(毒害品)

危险特性: 遇高热、明火或与氧化剂接触, 有引起燃烧的危险。

燃烧(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氧化氮。

1.3 危险性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健康危害: 苯胺的毒作用, 主要因形成的高铁血红蛋白所致, 造成组织缺氧, 引起中枢神经系统、心血管系统和其它脏器损害。

急性中毒: 中毒者的口唇、指端、耳廓发绀, 病人有恶心、呕吐、手指发麻、精神恍惚等; 重度中毒进, 皮肤、粘膜严重青紫, 出现心悸、呼吸困难、抽搐甚至昏迷、休克; 重笃者可出现溶血性黄疸、中毒性肝炎、中毒性肾损伤。

慢性中毒: 患者有神经衰弱综合征表现, 伴有轻度发绀、贫血和肝、脾肿大。皮肤接触可发生湿疹。

1.4 应急处理方法:

1.4.1 泄漏应急处理

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式呼吸器，穿化学防护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用沙土混合，逐渐倒入稀盐酸中(1 体积浓盐酸加 2 体积水稀释)，放置 24 小时，然后废弃。如大量泄漏，收集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1)土壤污染。在大多数情况下，发生事故时最先受到污染的就是土壤。由于苯胺是油状液体，故土壤对其有很好的吸收作用。用土将污染区作覆盖处理，或者筑坝将其拦住，以防污染进一步扩大，特别是应采取措施不能让其污染附近的水体。当污染区域被控制住，并用土壤将其完全吸收后，应对受污染土壤进行处理：

①进行永久性密封处理：在大面积污染情况下，使用密封材料将受污染区域进行密封，这实际上使化学品泄漏地区变成了一个永久处理场，可以使用不同的密封材料，如粘土、沥青和有机密封剂。

②暂时保存法：将受污染的土壤清除剥离后，装在可密封的容器中保存，待有条件时再做处理。

③焚烧法：将受到苯胺污染的土壤挖掘起来在现场进行焚烧处理，这一处理方法要求焚烧炉带有气体回收装置。

④自然降解法：由于苯胺溶于水，故可采用开沟淋洗土壤的方法，收集洗涤水或让苯胺随水蒸气一同挥发，也可采用不断地翻耕土壤，让苯胺随土壤中的水分一同逸散。

(2)水体污染。如果发生在地面上的化学品污染事故由于处理不当，已使污染物进入水体；或者水体沿岸的污染源超标排放的废水进入水体，则可对受污染水体作以下处理：

①在厂内污染时，可设法在污染区域下方筑一水坝，将受污染水体与其它水体隔离。如果是非点源污染事故，则在污染区域上方也应拦住未受污染的水继续进入污染区。

②将受污染的水体泵到可接纳的事故污水中，以使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也可就地进行曝气等处理。

③在板桥河受到化学品污染后，没有有效的处理方法。在这种情况下，唯一可做的就是迅速通知下游有关单位和主管环保部门，特别是下游沿岸的自来水厂，加强监测，希望通过天然净化和稀释过程来减轻受污染的程度。

1.4.2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 5%醋酸清洗污染的皮肤，再用肥皂水和清水冲洗。注意手、足和指甲等部位。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困难时给输氧。呼吸停止时，立即进行人工呼

吸。就医。

食入：误服者给漱口，饮水，洗胃后口服活性炭，再给以导泻。就医。

灭火方法：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

1.5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可能接触其蒸气时，佩带防毒面具。紧急事态抢救或逃生时，佩带正压自给式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安全防护眼镜。

防护服：穿紧袖工作服，长统胶鞋。

手防护：戴橡皮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及时换洗工作服。工作前后不饮酒，用温水洗澡。监测毒物，进行就业前和定期的体检。

二、氯气

2.1 潜在危险因素：

液氯是生产 DM、CZ 的原料之一，在运输、贮存、使用过程中，若液氯钢瓶超装、瓶内混有有机物，运输途中爆晒等均可发生物理性或化学性爆炸，若设备密闭不良，输送管道、液氯贮罐及阀门质量差发生爆裂可引发急性中毒等事故。

2.2 氯气的理化常数：

英文名：Chlorine；CAS：7782-50-5

黄绿色气体，有窒息性气味。分子式 Cl_2 分子量 70.91。

相对密度 1.47 (0℃ 369.77kPa) 熔点 -101℃

沸点 -34.5℃ 蒸气密度 2.49 蒸气压 506.62kPa (5atm 10.3℃)

2.3 危险性：

对眼、呼吸道粘膜有刺激作用。急性中毒：轻度者有流泪、咳嗽、咳少量痰、胸闷，出现气管炎和支气管炎的表现；中度中毒发生支气管肺炎或间质性肺水肿，病人除有上述症状的加重外，出现呼吸困难、轻度紫绀等；重者发生肺水肿、昏迷和休克，可出现气胸、纵隔气肿等并发症。吸入极高浓度的氯气，可引起迷走神经反射性心跳骤停或喉头痉挛而发生“电击样”死亡。皮肤接触液氯或高浓度氯，在暴露部位可有灼伤或急性皮炎。慢性影响：长期低浓度接触，可引起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哮喘等；可引起职业性痤疮及牙齿酸蚀症。对环境有严重危害，对水体可造成污染。

本品不会燃烧，但可助燃。一般可燃物大都能在氯气中燃烧，一般易燃气体或蒸气也都能与氯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氯气能与许多化学品如乙炔、松节油、乙醚、氨、燃料气、烃类、氢气、金属粉末等猛烈反应发生爆炸或生成爆炸性物质。它几乎对金属和非金属都有腐蚀作用。

2.4 应急处理方法：

2.4.1 泄露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立即进行隔离，小泄漏时隔离 150m，大泄漏时隔离 450m，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溶解。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产生的大量废水。如有可能，用管道将泄漏物导至还原剂（酸式硫酸钠或酸式碳酸钠）溶液。也可以将漏气钢瓶浸入石灰乳液中。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2.4.2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就医。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心跳停止时，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和胸外心脏按压术。

就医。

2.5 防护措施：

工程控制：严加密闭，提供充分的局部排风和全面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建议佩戴空气呼吸器或氧气呼吸器。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必须佩戴氧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呼吸系统防护中已作防护。

身体防护：穿带面罩式胶布防毒衣。

手防护：戴橡胶手套。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进入罐、限制性空间或其它高浓度区作业，须有人监护。

三、二硫化碳

3.1 潜在危险因素：

一车间溶硫、高压工序及在运输、贮存、使用过程中因误操作、设备失修、腐蚀、工艺失控等意外情况均可能出现泄漏事故。

3.2 二硫化碳的理化常数:

国标编号: 31050

CAS 号 75-15-0

英文名称: carbon disulfide

分子式: CS₂

分子量: 76.14

外观与性状: 无色或淡黄色透明液体, 有刺激性气味, 易挥发

蒸汽压 53.32kPa/28℃

闪点: -30℃

熔 点: -110.8℃

沸点: 46.5℃

溶解性: 不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等多数有机溶剂

密度: 相对密度(水=1)1.26; 相对密度(空气=1)2.64

稳定性: 稳定

危险标记: 7(低闪点易燃液体)

3.3 危险性: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健康危害: 二硫化碳是损害神经和血管的毒物。是一种气体麻醉剂。生产中以呼吸道吸入为主。经皮肤也能吸收。

急性中毒: 轻度中毒有头晕、头痛、眼及鼻粘膜刺激症状; 中度中毒尚有酒醉表现; 重度中毒可呈短时间的兴奋状态, 继之出现谵妄、昏迷、意识丧失, 伴有强直性及阵挛性抽搐。可因呼吸中枢麻痹而死亡。严重中毒后可遗留神衰综合征, 中枢和周围神经永久性损害。

慢性中毒: 表现有神经衰弱综合征, 植物神经功能紊乱, 多发性周围神经病, 中毒性脑病。

眼底检查: 视网膜微动脉瘤, 动脉硬化, 视神经萎缩。

极易燃, 其蒸气能与空气形成范围广阔的爆炸性混合物。接触热、火星、火焰或氧化剂易燃烧爆炸。受热分解产生有毒的硫化物烟气。与铝、锌、钾、氟、氯、迭氮化物等反应剧烈, 有燃烧爆炸危险。高速冲击、流动、激荡后可因产生静电火花放电引起燃烧爆炸。其蒸气比空气重, 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 遇明火会引着回燃。 燃烧(分解)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氧化硫。

3.4 应急处理方法:

3.4.1 泄露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 并进行隔离, 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消防防护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 用砂土、蛭石灰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大量泄漏: 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 喷雾状水冷却和稀释蒸气、保护现场人员、把泄漏物稀释成不燃物。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 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废弃物处置方法：废料在安全距离外燃烧。若排出的废料量大，应考虑蒸馏回收。（所有装二硫化碳的设备及接触面应接地，以防静电着火。）

灭火方法：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马上撤离。灭火剂：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3.4.2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3.5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或能接触其蒸气时，必须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静电工作服。

手防护：戴乳胶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严禁吸烟。工作毕，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四、环己胺

4.1 潜在危险因素：

环己胺在运输、贮存、使用过程中因误操作、设备失修、腐蚀、工艺失控等意外情况均可能出现泄漏事故。

4.2 环己胺的理化常数：

化学品英文名称：cyclohexylamine 分子式：C₆H₁₃N

CAS No.：108-91-8 分子量：92.19

外观与性状：无色液体，有不愉快的气味。

熔点(℃)：-17.7 沸点(℃)：134.5

相对密度(水=1)：0.86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3.42

饱和蒸气压(kPa)：1.17(25℃) 闪点(℃)：32(℃) 引燃温度(℃)：293

4.3 危险性：

吸入本品蒸气可发生急性中毒。中毒表现有剧烈呕吐及腹泻；瞳孔散大和对光反应迟钝、视力模糊、萎靡、语言障碍。人体斑贴试验见 25%本品溶液引起严重的皮肤刺激，并可能致过敏反应。

本品易燃，具强腐蚀性、强刺激性，可致人体灼伤，具致敏性。

4.4 应急处理方法：

4.4.1 泄露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酸碱工作服。从上风处进入现场。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用水喷射逸出液体，使其稀释成不燃性混合物，并用雾状水保护消防人员。灭火剂：水、抗溶性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4.4.2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4.5 防护措施：

工程控制：密闭操作，注意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佩戴直接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戴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腐工作服。

手防护：戴橡胶耐油手套。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实行就业前和定期的体检。

五、硫化氢

5.1 潜在危险因素:

硫化氢在一车间的高压工序及硫磺回收工序及运输、贮存过程中因误操作、设备失修、腐蚀、工艺失控等意外情况均可能出现泄漏事故。

5.2 硫化氢的理化常数:

化学品英文名称: hydrogen sulfide

CAS No.: 7783-06-4

分子式: H₂S

分子量: 34.08

外观与性状: 无色、有恶臭的气体。

沸点(°C): -60.4

熔点(°C): -85.5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 1.19

饱和蒸气压(kPa): 2026.5(25.5°C)

引燃温度(°C): 260

爆炸上限%(V/V): 46.0

爆炸下限%(V/V): 4.0

溶解性: 溶于水、乙醇。

5.3 危险性:

本品是强烈的神经毒物,对粘膜有强烈刺激作用。急性中毒:短期内吸入高浓度硫化氢后出现流泪、眼痛、眼内异物感、畏光、视物模糊、流涕、咽喉部灼热感、咳嗽、胸闷、头痛、头晕、乏力、意识模糊等。部分患者可有心肌损害。重者可出现脑水肿、肺水肿。极高浓度(1000mg/m³以上)时可在数秒钟内突然昏迷,呼吸和心跳骤停,发生闪电型死亡。高浓度接触眼结膜发生水肿和角膜溃疡。长期低浓度接触,引起神经衰弱综合征和植物神经功能紊乱。

对环境有危害,对水体和大气可造成污染。

本品易燃,具强刺激性。

5.4 应急处理方法:

5.4.1 泄露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立即进行隔离,小泄漏时隔离150m,大泄漏时隔离300m,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从上风处进入现场。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溶解。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产生的大量废水。如有可能,将残余气或漏出气用排风机送至水洗塔或与塔相连的通风橱内。或使其通过三氯化铁水溶液,管路装止回装置以防溶液吸回。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灭火方法：消防人员必须穿戴全身防火防毒服。切断气源。若不能立即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正在燃烧的气体。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

5.4.2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流动清水冲洗。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5.5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佩带过渡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带氧气呼吸器或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静电工作服。

手防护：戴防化学品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毕，淋浴更衣。及时换洗工作服。作业人员应学会自救互救。进入罐、限制性空间或其它高浓度区作业，须有人监护。

六、丙酮

6.1 危险性概述

健康危害：急性中毒主要表现为对中枢神经系统的麻醉作用，出现乏力、恶心、头痛、头晕、易激动。重者发生呕吐、气急、痉挛，甚至昏迷。对眼、鼻、喉有刺激性。口服后，先有口唇、咽喉有烧灼感，后出现口干、呕吐、昏迷、酸中毒和酮症。慢性影响：长期接触该品出现眩晕、灼烧感、咽炎、支气管炎、乏力、易激动等。皮肤长期反复接触可致皮炎。

6.2 危险性：本品极度易燃，具刺激性。

6.3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6.4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 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极易燃烧爆炸。与氧化剂能发生强烈反应。其蒸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火源会着火回燃。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有害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灭火方法： 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马上撤离。灭火剂： 抗溶性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用水灭火无效。

6.5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静电工作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6.6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密闭操作，全面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戴安全防护眼镜，穿防静电工作服，戴橡胶耐油手套。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氧化剂、还原剂、碱类接触。灌装时应控制流速，且有接地装置，防止静电积聚。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26℃。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还原剂、碱类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6.7 理化特性

主要成分： 纯品

外观与性状： 无色透明易流动液体，有芳香气味，极易挥发。

熔点(℃)： -94.6

沸点(℃)： 56.5

相对密度(水=1)： 0.80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 2.00

饱和蒸气压(kPa): 53.32(39.5℃)

临界温度(℃): 235.5

临界压力(MPa): 4.72

闪点(℃): -20

引燃温度(℃): 465

爆炸上限%(V/V): 13.0

爆炸下限%(V/V): 2.5

溶解性: 与水混溶,可混溶于乙醇、乙醚、氯仿、油类、烃类等多数有机溶剂。

主要用途: 是基本的有机原料和低沸点溶剂。

10.2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组织联系电话

姓名	部门	职务	联系方式
田少华	经理办公室	总经理	18222924158
王树领	经理办公室	副总经理	13702056855
李全成	品保部	总工程师	18622169100
管延发	安环部	部长	18747375058
丁雪峰	生产部	部长	13245977458
刘贵山	设备动力部	部长	18665621016
高玉琳	综合办	部长	13190897534
张云成	M/DM 车间	主任	15204885871
蔡全会	CZ 车间	主任	15004947568
蔡全会	促 D 车间	主任	15004947568

10.3

应急物资储备清单

序号	设施名称	数量	存放地点
1	自给式空气呼吸器	4 台	各重点防范岗位（库房）
2	消防战斗服	6 套	消防值班室
3	防护服	5 套	各重点防范岗位（库房）
4	干粉灭火器	250 具	各生产车间及各部门
5	二氧化碳灭火器	80 具	各生产车间
6	移动干粉车	50 辆	各生产车间
7	室外消防栓	20 个	生产厂区
8	室内消防栓	20 个	各生产车间
9	应急灯	30 台	各生产车间
10	消防锹	20 把	各生产车间
11	可燃和有毒气体报警器	15 台	各生产车间
12	洗眼器	11 个	各生产车间

10.4：应急防护用品一览表

存放物品名称	数 量	存放地点	备 注
防毒面具	2 套	消防站	
放毒面具长管	2 根	消防站	
滤毒罐	5 个	消防站	
空气呼吸器	4 台	消防站（2 台）	M 车间高压岗位
警示牌	6 个	消防站	
消防战服	5 套	消防站	
安全帽	5 顶	消防站	
防化服	2 套	消防站	

消防锹	10 把	消防站	
编织袋	3000 条	五金库	
应急药品		消防站	
空气呼吸器充气装置	1 套	消防站	
消防报警器	1 台	消防站	
静电检测仪	1 台	消防站	
手电筒	1 个	消防站	

10.5：应急抢险队人员名单

抢险队	队 长	成 员
抢险救援 一组人员 名单	张云成	李华青、魏伟涛、李新选、李俊英、张红旗、李中华、李国明
抢险救援 二组人员 名单	金胜年	郭俊峰、韩延军、付玉国、魏长霞、曹勇亮、
事故抢修 组人员名 单	王金忠	薛印海、常山虎、孙锐江、史大明、李军、张德军、敖七柱

10.6 社会救援力量联络表

单 位	联 系 电 话
科左中旗环保局	13234857222
科左中旗公安局	0475-8258411
科左中旗卫生局	0475—3212460
科左中旗消防支队	119
科左中旗安监局	0475-3218730